

2023年度乳山市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全市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市规范性文件年度制定工作计划，跟踪了解各部门对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

（三）负责全市规范性文件的制定管理、实施评估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或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征求意见的办理工作。

（四）负责指导部门承办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解释工作。负责协调部门之间在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清理、编纂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工作。承担市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承担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承担对各镇（街道）、市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的合同管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全市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市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市政府行政裁决的综合协调和指导工作。承办市政府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行政赔偿工作。

（六）负责综合协调全市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的具体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职责。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调解工作。组织指导全市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所、社区司法行政工作室建设和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

（八）负责拟订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市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和公证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市社区矫正工作。

（十）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相关工作。

（十二）将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纳入公民普法内容，指导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等机构提供安全生产法律服务。

（十三）发挥职能作用和资源优势，为产业发展及招商引资（引智）促进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法律服务行业监管方式，落实监管责任，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融合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便民化，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和质量。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乳山市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乳山市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乳山市司法局本级
- 2、乳山市法律援助中心
- 3、山东省乳山市公证处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 243. 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00	二、外交支出	33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00	三、国防支出	34	0.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 023. 85
五、事业收入	5	0. 00	五、教育支出	36	0. 00
六、经营收入	6	0.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00
八、其他收入	8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8. 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1. 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 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 243. 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 243. 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00	结余分配	59	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00
	30			61	
总计	31	1, 243. 92	总计	62	1, 243. 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243. 92	1, 243.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023. 85	1, 023. 8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	司法	1, 023. 85	1, 023. 8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16. 31	716. 3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 87	31. 8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5. 21	15. 2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2. 12	102. 1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5. 00	35.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23. 34	123. 3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24	108. 2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 12	97. 1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 12	97. 1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 13	8.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 13	8. 1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99	2. 9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99	2. 9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 84	61. 8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 84	61. 8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 09	41. 0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1	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4	1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 243. 92	1, 059. 72	184. 2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023. 85	839. 65	184. 20	0. 00	0. 00	0. 00
20406	司法	1, 023. 85	839. 65	184. 20	0. 00	0. 00	0. 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16. 31	716. 31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 87	0. 00	31. 87	0. 00	0. 00	0. 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5. 21	0. 00	15. 21	0. 00	0. 00	0. 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2. 12	0. 00	102. 12	0. 00	0. 00	0. 00
2040612	法治建设	35. 00	0. 00	35. 00	0. 00	0. 00	0. 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23. 34	123. 3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24	108. 2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 12	97. 1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 12	97. 1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 13	8. 1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 13	8. 1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99	2. 9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99	2. 99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 84	61. 8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 84	61. 8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 09	41. 09	0. 00	0. 00	0. 00	0. 00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1	8.6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4	12.1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3.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23.85	1,023.8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24	108.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84	61.8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99	49.9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3.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43.92	1,243.9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43.92	总计	64	1,243.92	1,243.9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43.92	1,059.72	184.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3.85	839.65	184.20
20406	司法	1,023.85	839.65	184.20
2040601	行政运行	716.31	716.31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87	0.00	31.87
2040605	普法宣传	15.21	0.00	15.2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2.12	0.00	102.12
2040612	法治建设	35.00	0.00	35.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23.34	123.3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24	108.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12	97.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12	97.12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13	8.13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8.13	8.1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	2.9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	2.9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84	61.8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84	61.8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09	41.09	0.00

公开05表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1	8.6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4	12.1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9	49.9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9	49.9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9	49.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3.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5.70	30201	办公费	20.3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4.6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9.2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15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12	30206	电费	1.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70	30208	取暖费	1.6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79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13.80	公用经费合计					45.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乳山市司法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85	0.00	8.00	0.00	8.00	0.85	8.85	0.00	8.00	0.00	8.00	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243.92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0.31万元，下降0.02%。主要是2023年度有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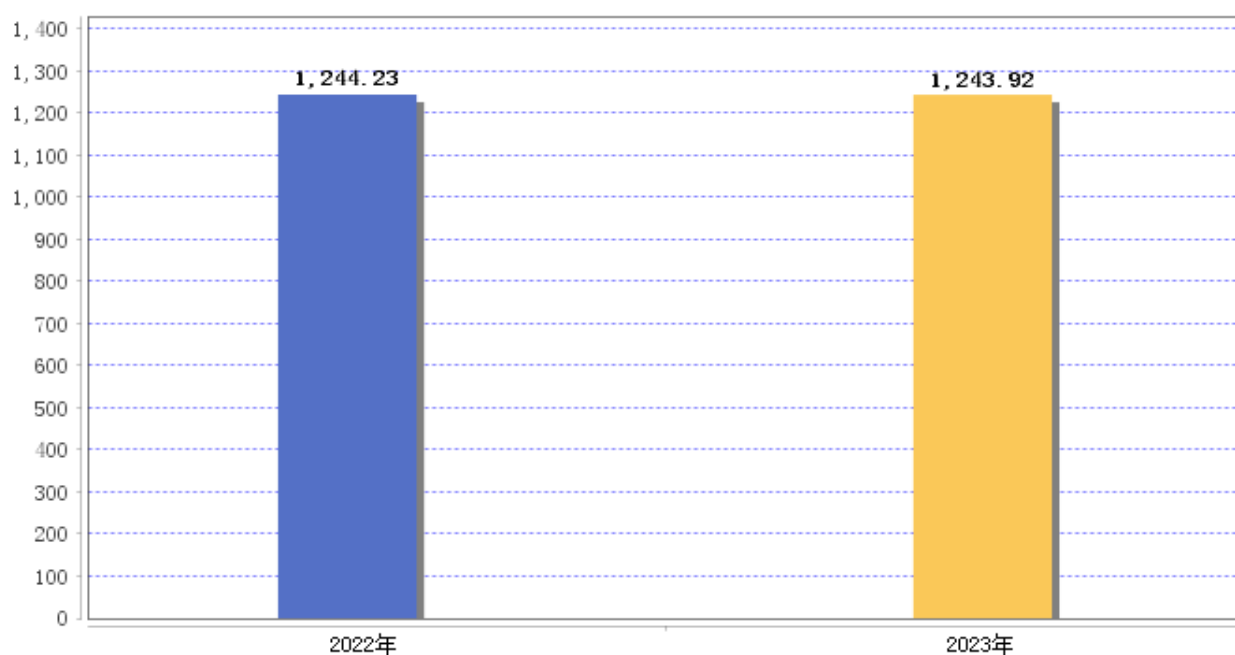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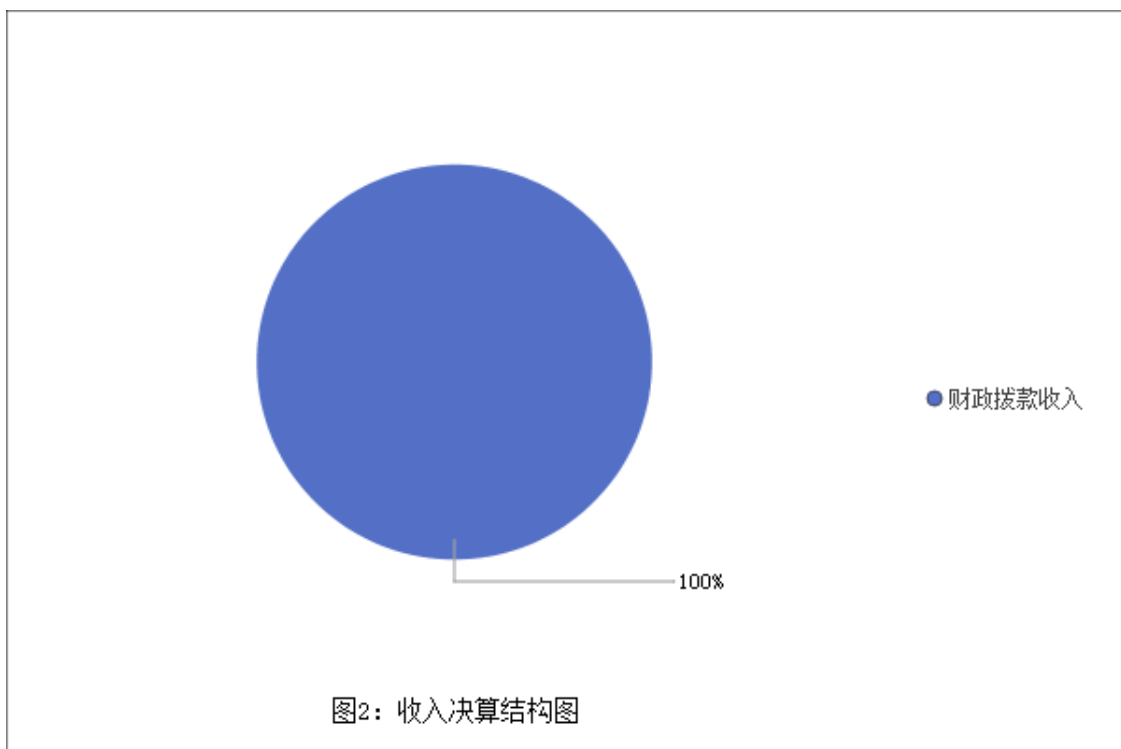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243.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43.92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243.9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0.31万元，下降0.02%。主要是2023年度有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经营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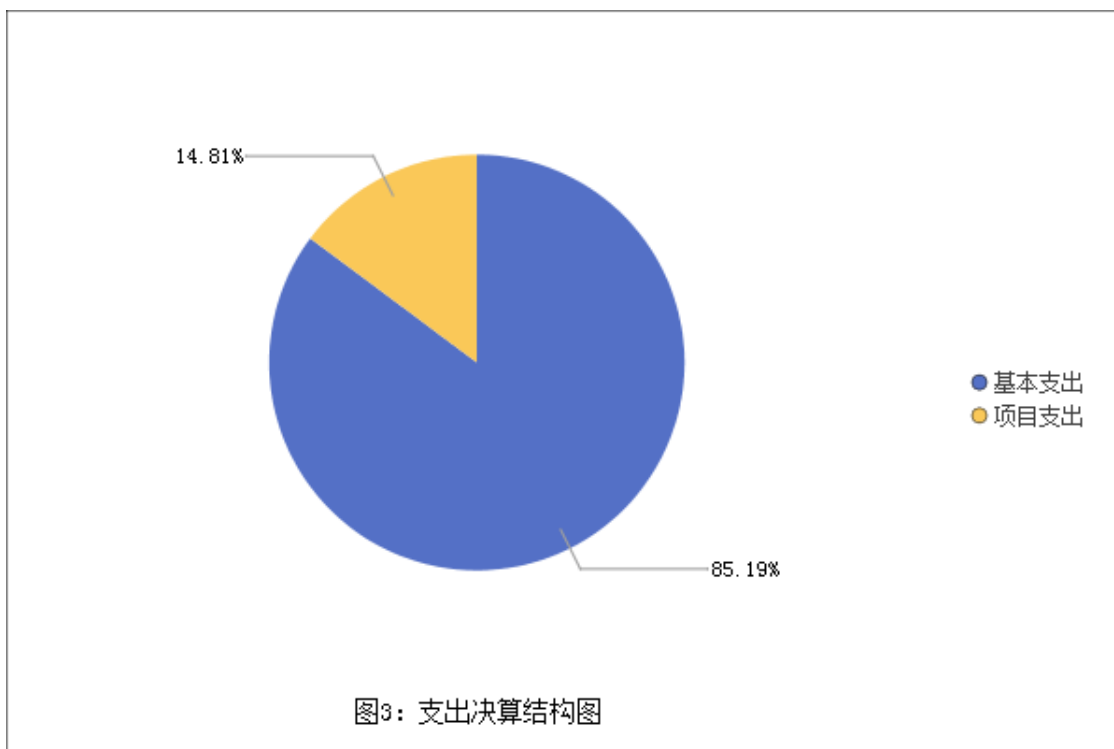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243.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9.72万元，占85.19%；项目支出184.2万元，占14.81%。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059.7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8.16万元，下降2.59%。主要是2023年度有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184.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7.86万元，增长17.82%。主要是本年度法律援助经费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不存在上缴上级支出情况。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不存在经营支出情况。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本部门不存在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243.92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0.31万元，下降0.02%。主要是2023年度有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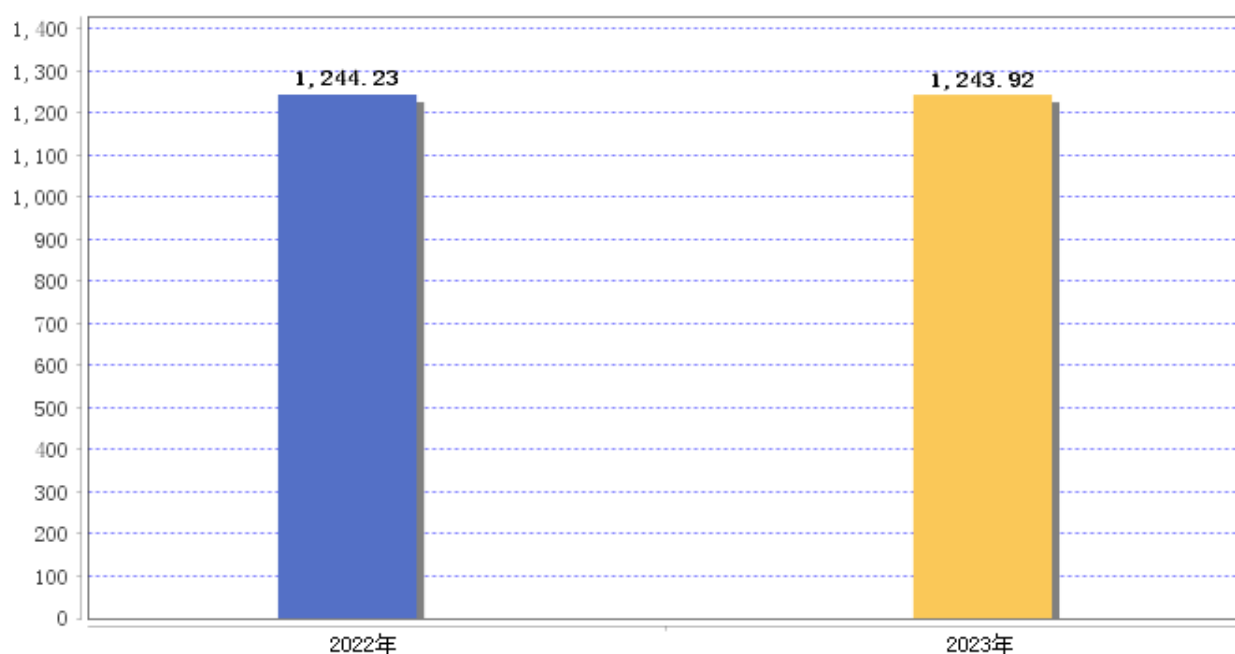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3.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0.31万元，下降0.02%。主要是2023年度有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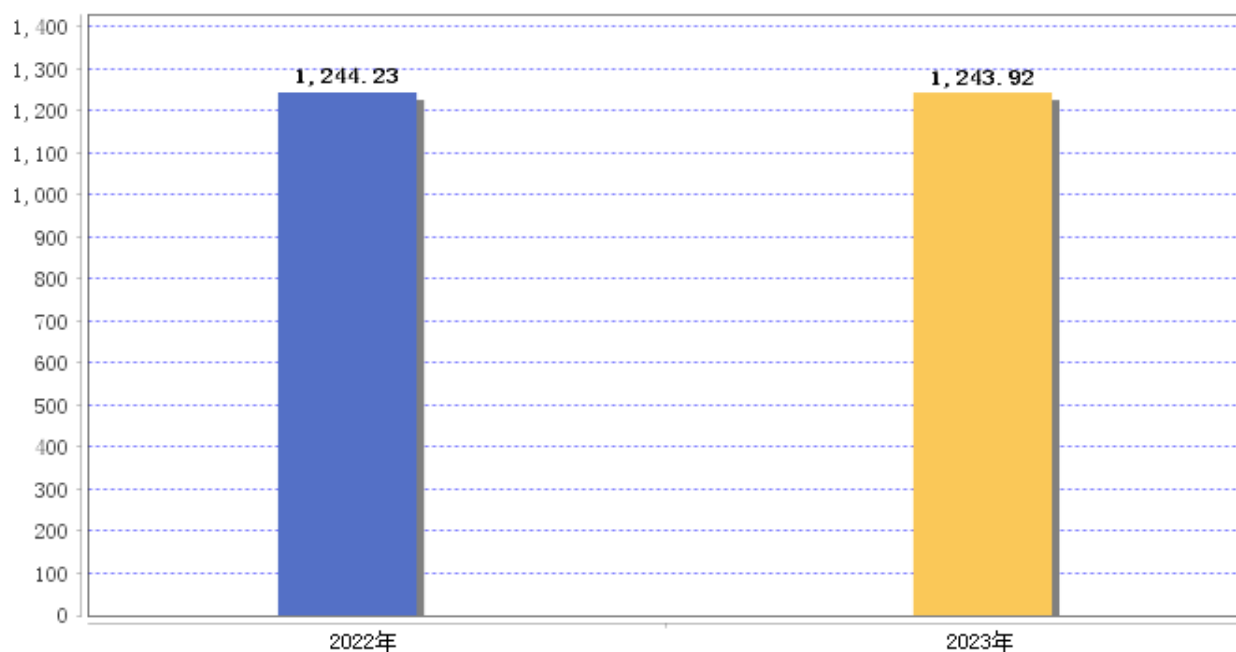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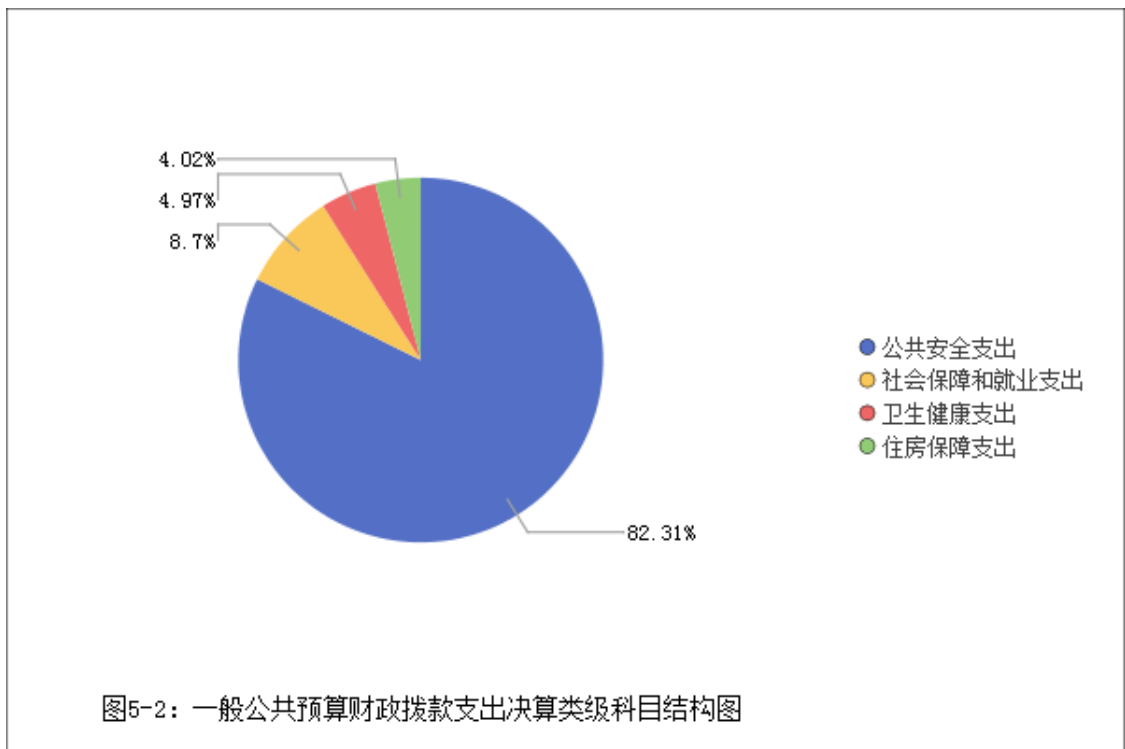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3.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1,023.85万元，占82.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08.24万元，占8.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61.84万元，占4.9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49.99万元，占4.0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25.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4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10.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738.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1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资金紧张，单位缩减开支，行政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数为4.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1.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民调解等基层司法业务增加，导致经费支出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数为11.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8%。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拓展普法宣传短视频等普法形式，普法宣传费用增加。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2.1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法律援助案件增加，案件补贴费用增加。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行政执法监督及行政复议与应诉等工作需要，产生相关费用。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43.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有人员退休和调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98.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7.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和调出，养老保险经费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9.5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和调出，残疾人保障金经费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1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和调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经费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41.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1.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医疗保险经费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8.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和调出，医疗补助经费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16.6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人员退休和调出，医疗补助经费减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49.2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调增。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059.7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013.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45.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取暖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8.8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乳山市司法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乳山市司法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8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8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8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领导莅临我市督导检查业务工作，共计接待10批次、8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

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59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用于辅助办理公证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乳山市司法局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184.2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组织对“普法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21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乳山市司法局2023年度市级预算绩

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资金拨付不及时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普法经费”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5.21万元，执行数为15.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局安排了15.21万元资金用于普法宣传工作。更好地推进了普法工作的开展。1.组织宣传活动105次；2.发放宣传材料2.5万余册；3.发布宣传稿数量达24篇；4.组织普法会议及培训班3场次；5.宣传到位率达50%；6.宣传效果率达51%；7.资金到位及时率达100%；8.普法宣传及时率达90%；6.带动群众学法用法人数1.2余万人次；7.营造社会学法懂法守法氛围率达到70%；8.受益群体满意度达到8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1、普法经费保障不足。因同级财政部门财力紧张，年初预算保障不足，资金拨付困难。2、项目绩效指标设计需进一步完善，绩效年度目标需根据往年数量及下年重点工作进行完善，确定目标值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财政资金保障。2.提升我局绩效评价工作，使项目申报和编制更符合绩效评价的要求，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细化指标体系，使绩效评价更符合项目实际。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主要用于各级司法行政部门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主要用于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各类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

传、法治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主要用于各级司法行政部门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主要用于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主要用于 其他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 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

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乳山市司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普法经费	98	优
2	法律援助经费	100	优
3	社区矫正经费	100	优
4	专职调解员参与矛盾纠纷化解资金	100	优

备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60（含）-80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乳山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

项目名称		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乳山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乳山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2	15.21	15.2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2	15.21	15.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八五普法规划，我局拟安排11.2万元资金用于普法宣传工作，其中印刷宣传资料成本不超过10万元，会议培训成本控制在1万元，宣传拍摄成本控制在2万元。组织宣传活动次数100次，发放宣传册数量22000册，发布宣传稿数量20篇以上，通过召开培训会议3场次以上，拍摄宣传片，组织普法宣传活动等方式，有效增强群众的学法用法意识。			我局安排了15.21万元资金用于普法宣传工作。更好地推进了普法工作的开展。 1.组织宣传活动105次； 2.发放宣传材料2.5万余册； 3.发布宣传稿数量达24篇； 4.组织普法会议及培训班3场次； 5.宣传到位率达50%； 6.宣传效果率达51%； 7.资金到位及时率达100%； 8.普法宣传及时率达90%； 6.带动群众学法用法人数1.2余万人次； 7.营造社会学法懂法守法氛围率达到70%； 8.受益群体满意度达到8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分)	印刷宣传资料成本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会议培训成本	≤1万元	1万元	5	5	
			宣传拍摄成本	≤2万元	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00次	105次	5	5	
			发放宣传册数量	≥22000册	22000册	5	5	
			发布宣传稿数量	≥20篇	20篇	5	5	
			组织会议培训	≥3场次	3场次	5	5	
		质量指标 (10分)	宣传到位率	≥50%	50%	5	5	
			宣传效果率	≥50%	51%	5	5	
		时效指标 (10分)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100%	5	5	
			普法宣传及时率	≥90%	90%	5	5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带动群众学法用法的人数	≥10000人次	12000人次	10	10	
			营造社会学法懂法守法氛围	有效营造	有效营造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受益群体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普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4年3月

项目主体：乳山市司法局

主管单位：乳山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乳山市司法局本级

评价单位：乳山市司法局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8
(一) 项目立项	8
(二) 项目预算	8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9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0
(一) 总体目标	10
(二) 2023年度目标	11
三、评价基本情况	11
(一) 评价目的	11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2
(三) 评价依据	12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3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5
(六) 评价人员组成	20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2
(一) 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2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2
(三) 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22
(四) 评价得分及结论	23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3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3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4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5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7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7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8
八、意见建议	28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根据 2021 年山东省委、省政府转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的通知》（中发〔2021〕26 号）、威海市委、市政府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文件要求，2023 年度将普法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二）项目预算。

根据威海市委、市政府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文件要求，2023 年安排财政预算资金 11.2 万元，用于支出普法宣传材料印刷、普法活动及培训活动的开展。乳财行指〔2023〕16 号批复下达 2023 年普法宣传经费项目预算 11.2 万元，预算执行 15.4 万元，预算执行金额大于年初预算，原因是 2023 年度普法宣传任务较重，年初预算不足以满足相关业务支出，追加预算 4.2 万元，追加资金来源于上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普法经费项目实施内容主要包括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组织普法培训及发布普法宣传稿或视频等。

（四）项目组织管理。

乳山市司法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负责普法经费项目的总体协调和全面推进。乳山市司法局机关作为普法经费项目的管理主体和具体实施单位，负责项目的具体开展形式，做好各相关单位之间的协调沟通等工作。普法经费项目资金由乳山市财政局负责落实预算资金，根据预算安排和项目实施情况将资金拨付至项目实施单位。乳山市司法局机关根据每年全市人口数量，普法相关业务实际发生的宣传材料印刷费等情况，制定具体经费标准。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推动全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深化“法治六进”，打造“八五”普法新高地。

（二）2023年度目标

威海市委、市政府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文件要求，提升普法宣传质量，通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组织普法培训班、发布宣传稿件及短视频等方式，增强群众的学法用法意识，提高法律宣传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评价，找出项目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取得的经验，规范实施流程，提高项目质量。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普法经费项目

评价范围：普法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

评价时段：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三）评价依据。

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山东省委、省政府转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中发〔2021〕26号）；威海市委、市政府转发《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关于在全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等。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一是科学规范原则、二是公正公开原则、三是分级分类原则、四是绩效相关原则。

绩效评价方法：

1. 政策制度研究；2. 对比分析法；3. 社会调查法；4. 指标计算方法；5. 权重确定方法；6. 标准值的确定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设置了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投入指标(经费控制和到位指标)、产出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指标)、效益指标(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等。

(六) 评价人员组成。

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办公室及业务科室工作人员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对“普法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前期准备（11月10日前）
- 2、数据采集和自评阶段（12月15日前）
- 3、绩效评价阶段（12月20日前）
- 4、结果报送及公开阶段（12月30日前）
- 5、整改落实阶段（12月31日前）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普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见表4-1。

表 4-1 各指标得分情况表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分值	20	20	30	30
得分	19	20	29	30
得分率	95%	100%	97%	10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通过审阅司法局本级普治科报送的普法宣传文稿、获得全省及全市普法宣传领域的法治示范点资料和经费收支表，评估此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三）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通过对项目进行资料核实、普法受益群体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分析评估，原则上按照不低于30%项目标准选取现场评价点。

（四）评价得分及结论。

主管局绩效小组评价得分为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部分总分20分，得分19分，得分率为95%。

- 1、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4分，得分4分。
-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分，得分3分。
- 3、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得分4分。
- 4、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3分，得分3分。
- 5、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3分，得分2分。
-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满分3分，得分3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部分总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

- 1、资金到位率：满分4分，得分4分。
- 2、预算执行率：满分4分，得分4分。
- 3、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得分4分。
- 4、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4分，得分4分。
- 5、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4分，得分4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部分总分30分，得分29分，得分率为97%。

- 1、产出数量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 2、产出质量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 3、时效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 4、成本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4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部分总分30分，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

- 1、项目效益：满分20分，得分20分。
- 2、满意度：满分10分，得分10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成立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二是常态化开展绩效考核，加强监督管理；三是规范使用拨付资金，按时发放奖金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普法经费保障不足。因同级财政部门财力紧张，年初预算保障不足，资金拨付困难。

2、项目绩效指标设计需进一步完善，绩效年度目标需根据往年数量及下年重点工作进行完善，确定目标值合理。

八、意见建议

1. 加强财政资金保障。

2. 提升我局绩效评价工作，使项目申报和编制更符合绩效评价的要求，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细化指标体系，使绩效评价更符合项目实际。